

人世间

千里姻缘乡音牵

富周

这是一个关于乡音的美丽故事。

覃海威对我说，辞书对乡音的解释是家乡的土音。不过，他认为这个定义不太圆满，还要有个后缀，那就是用普通话说家乡专有词语也是乡音。他自豪地强调，这个后缀是他发现的。

覃海威是一位业余作家。说他业余是因为他在电力部门工作，职称是高级工程师，利用业余时间写作发表了二十多万字的文学作品，是省作协会员。他24岁大学毕业到龙口工作，一晃二十多年过去了，他若不撇普通话，张口说本地土语，比当地人还当地人。准确一点讲，他已经把自己修炼成了蓬黄（蓬莱、龙口）方言的传承者。这跟他二十年如一日，热衷研学当地方言有很大的关系。我对他说，你说的后缀能否成立，要拿出准确有说服力的证据，不然你就是自作多情。

“好，给你证据。”他讲了凭借对乡音的把握，促成了一段美妙姻缘的经历。他说：“这是真事，不要当成是我写的小说。”

他说，这是那年去1500公里以外的西部出差遇上的一件稀奇事。出差前，老友马老爷子托他捎一包干海货给儿子。马老爷子的儿子马兆丰在他出差那个地方的一个军工企业工作，是当年支援“三线建设”去的。那天他找到马兆丰，马兆丰非常热情，留他吃了晚饭，还结识了马老爷子的孙子马可，一个非常可爱的小伙子。

当晚，他和马兆丰正在喝酒聊天，马可穿着背心短裤，抱了一个篮球进来。马兆丰把他介绍给马可，并对马可说：“你看，叔叔带来了你最喜欢的大虾干，快谢谢叔叔。”到底是胶东人的后代，嘴甜会说话，马兆丰说得让人心里暖暖的。这哪里是他带来的，只不过是举手之劳捎来的。他赶紧说：“是你爷爷捎给你的。”马可很有礼貌，笑着对他说：“谢谢叔叔，我就爱吃爷爷晒的大虾干了。”说着躬躬上身，给他鞠了一躬。小伙子太有礼貌了，瞬间让他喜欢。

从头往下打量，马可太帅了。他以前认为马老爷子够帅气的，接近80岁的人了，清癯的面庞，永远是干干净净的。见到马兆丰，心中感叹不愧是马老爷子的后代，哪里像58岁的人，说40岁也有人相信。再看眼前的马可，一米八几的个子，常年户外运动晒成的麦粒色皮肤，尤其那张英俊的笑脸挂着温和的笑容，真是让人一见就喜欢。见他盯着看，马可没有羞涩，眨了一下黑亮的眼睛说：“叔叔，您和我爸继续聊，我去洗澡了。”目送小伙子离开，他转头对马兆丰说：“马总，您儿子太让人喜欢了。”马兆丰听了摇摇头说：“不光是您，别人也对我这么说。可是，您看到的只是表象，他让人发愁的事情您是感受不到的。”我不解地问：“这么好的儿子怎么会让您发愁？”

马兆丰说：“儿子33岁啦，至今还单身。和他年龄相仿的伙伴孩子都上学了，他呢，顶着个博士头衔相看了不下一个姑娘，没有一个看好的。唉，愁人啊。”明白了，守着这个岁数越来越大的儿子，却不成家让自己抱上孙子，的确愁人啊。

我由衷地赞叹道：“呀，小马是博士啊，真棒！您别愁，这么好的条件哪能随便找一个姑娘就结婚，必须好好挑一挑啊。”

“问题就在这。”马兆丰说，“您也看到了，咱这个地方远离城市卧在山沟里，三个大工厂，人就那么多，去哪儿找符合他要求的姑娘？这不，他又开始吵吵着想辞职，说是去烟台找工作，到海边陪着他爷爷一块过，唉！”

想想也是，马可这形象、这学历，在大山沟里真的是难寻般的对象啊。他变换了话题，开始聊别的事情。

……

第二天，他要返程回烟台，马兆丰执意让儿子开车送他去火车站。马可车开得飞快，到了车站还有将近一个小时火车才来。马可非要等他上车才返回，于是他俩就在火车站广场上溜达。阳历四月底，西北的天气有些冷，他紧了紧风衣。身边的马可，上身着银白色休闲西装，里面穿一件红色T恤，下身也是银白色西裤，脚上是黑色皮鞋。挺愣的三色组合，也只有马可这样的小伙儿压得住。看着一脸阳光帅气的马可，他感觉身上也变得暖和起来。

突然，他发现马可盯着前方的眼神变直了，顺着马可的目光往前看，一位身材婀娜多姿的姑娘迎面走来。这姑娘太会打扮了，一袭火红的长身风衣，下身是白色的长裤，脚蹬黑色的高跟鞋。红白黑强烈的三个对比色，但凡身材稍胖或稍瘦一点，就支撑不了这身打扮，可穿在姑娘身上竟如此和谐。走近了，目测姑娘的身高1.75米左右，年龄有二十六七岁。她把手机插进披肩长发里，贴在右耳上，边走边说。到了眼前，哇，姑娘的长相没得说，太漂亮了。她左手拢一下长发，把脸庞露出来，脸色竟然也是麦麸色。一定是爱好户外运动的结果，把白皙的肤色晒成了健康色。

迎面走过时，姑娘下意识地侧身躲了马可一下，那一刻姑娘的眼睛亮了，马可的眼睛比之前更亮。他心想，这两个人若能走到一起就太般配了。

他快速地在姑娘打电话时说的话中捕捉信息。姑娘是研究生毕业后到这里应聘工作的，她在电话里告诉妈妈，她已经通过了笔试和面试，工作、待遇都很好，但是她不喜欢这里的生活环境，决定放弃，准备买车票回老家。令人欣喜的是，虽然她说的是标准的普通话，但其中几个用词让他猜测到，姑娘是烟台龙口周围的人。从刚才的情况看，这位姑娘对马可有好感，马可对她就更不用说了。他立即追上马可，对着有些发愣的马可说：“快，快去跟姑娘搭讪，认个老乡。小子，好事就看你的了。”

……

听到这里，我想你也能猜出结果。覃海威笑着对我说：“是的，两人认识了，姑娘没走，他们谈上了，半年之后结婚了，一年之后生了个女儿，第三年又添了个儿子。两个孩子继承了父母的优点，聪明又漂亮，太让人喜欢了。”

我问：“老覃，我怎么没听出你说的后缀。无非是你无意中做了一次红娘，跟你说的乡音没有关系呀。”

覃海威说：“别急，我给你揭开谜底。马可和姑娘的婚礼是在老家举办的，我是以介绍人和证婚人的双重身份出席的。婚礼上我讲了他们认识的过程，有人当场问，你是怎么听出姑娘是烟台龙口人的，她讲的普通话很标准啊。”

“是啊，”我问道，“你是怎么听出来的？”

覃海威说：“我不卖关子了，直接告诉你吧。当时，姑娘在电话里向妈妈撒娇说，想立刻回到老家，吃妈妈包的枣粽子，吃槐树花包子，还想吃黄瓜拌着……”

见我依然一头雾水，覃海威得意地说：“粽子，全国都叫粽子，但叫枣粽子的，我印象中只有烟台龙口周围这么叫。那个槐树花，别的地方省去了一个字，一般叫槐花不叫槐树花。还有，姑娘说的看，其他地方有叫猪头肉的，也有叫肉肉的，但没有直接叫看的……”

然后，覃海威得意地说：“明白了吧，这就是我对乡音一词的补充解释，用普通话说家乡专有词语，也是乡音。”

菊香长相守

唐敬之

夕阳的红霞飞满了天空，在美丽的霞光里，我欢度着人生中最难得的第二个青春，也是最后的黄金时代。菊香相伴，尽情享受花儿般的甜美生活。

我喜欢在庭院里种植花草，尤其对菊花感情深厚，它们一年四季带给我喜悦，使我健康，小院是花园也是乐园。我种植了牡丹、兰花、茉莉、菊花……

春光占尽了小院，轻风吹开了鲜艳的花朵。牡丹：雍容华贵，富丽堂皇，“国色天香”；兰花：绿梗擎出一球一球黄里藏红的娇美花朵，朴实、俊雅、静谧、安详，称为“祖香”“天下第一香”，被誉为君子；茉莉：香满枝头，洁白如雪，香飘八方……花海般的小院充满了花香，姹紫嫣红、姿态万千，可谓百花闹春。

菊花从不争娇媚，却把宝贵的东西奉献人间，“花开不并百花丛，独立疏篱趣无穷”。

菊苗是我最喜爱的食材之一。我欣喜地提着篮子，迈着轻快的脚步穿过花丛，哼着小曲：“花篮的花儿香，听我来唱一唱……”向菊苗走去。虽然我已至米寿之年，88岁了，但此刻好像又回到了童年。在菊丛中仔细挑选，留下一些粗壮的小苗，待金秋开花，其余的绿叶嫩芽全部掐下来放到篮子里。拿起嫩芽放到唇边吻一吻，菊香陶然欲醉，心情舒畅。采了半篮子拿到厨房，洗净、焯水、沥干，放到盘子里备用。把肉片炒熟加上盐、酱等调料，然后把菊苗放到锅里一起轻炒，出锅装盘端到餐桌上，预先沏好的一壶菊花茶也摆到桌上。我邀请了一位诗友、老校长刘玉佳先生，请他尝美味、品茶香，赋诗评价。

老校长看着“菊芽炒肉”高兴地说：“色、香、味俱全，闻味就垂涎欲滴。”端起杯子喝一口茶，再拿起筷子尝一口菜，老校长大喊：“好极了，肉菊香混合在一起太美了，这是咱中国特有的美食，也是几千年来沉积出来的膳食文化，外国人是享受不到的。”接着赋诗一首：“人间美膳菊花餐，味儿甘甜心里暖，饮食文化千年积，中华儿女福空前。”

飒飒秋风袭小院，吹黄了绿叶，吹落了花瓣，万花纷谢一时稀，秋景萧条。

“秋菊能傲霜，风霜重重恶，本性能耐寒，风霜其奈何。”这是陈毅对菊花的赞赏。

菊花迎风斗霜，竞相绽放，把小院装扮得灿烂耀眼，不是春光胜似春光。

千头菊：开花几百朵，洁白如雪，沁人心脾；蝴蝶菊：花型似蝴蝶，翩翩起舞，风姿飘逸，赏心悦目；金盏菊：金光耀眼，花朵硕大，亭亭玉立，楚楚动人；还有绣球菊、金背大红菊……小乐园清香浓浓，花枝招展，美不胜收。

我徜徉于小园的菊花丛中，赏花、赋诗，其乐融融。月夜观花更是我的最爱。辽阔的天空中，挂着一轮圆月，我在花间亲吻着蝴蝶花，只见花瓣上有一层晶莹剔透薄薄的霜，花蕊中卧着一只小蜜蜂，我不舍得把蜂儿赶走。拿起粉笔在墙上写道：“花吻夜霜寒，清香暗溢月当空，独恋稚蜂藏黄蕊，待日群朋戏芳中，陶公若见小园菊，必言东篱逊此景。”

夜深了躺在床上，菊香飘荡在房间、萦绕在脸庞，它们是从门缝里挤进来的。我吸吮着香气，慢慢进入了梦乡：“我坐在弯弯的月亮船上，飘呀飘呀，飞到天空，看到闪闪的星星，越过银河，来到王母娘娘的瑶池，这里有一个硕大的菊花园，香气冲天，花儿争奇斗艳、光彩夺目，几位仙女拿着彩带在花中唱歌表演……我第一次看到这样的仙景，我陶醉了，连腿都挪不动了……”窗外的汽车喇叭声把我惊醒，原来是一场梦。

初冬的第一场雪，鹅毛似地飘飘扬扬无情地落到还在盛开的花朵上，花儿含笑挺立，毫不畏惧，充分显示了菊花傲寒的骨气。为了能让菊香长相守，我把艳丽花朵采下来放到阳台的席子上晾干，然后亲手缝制了几个菊花枕头。花儿躲在枕头里，保住了芬芳，让人睡得更香。菊花有疏风清热、明目解毒的功效，能给人带来健康。

我愿把菊枕赠送给朋友。作为我最好的礼品，菊枕是我派去的天使，让它带去我诚挚的问候，带去我感恩的心。

菊香是我昼夜不离不弃的亲密伙伴，年年岁岁给我愉悦、给我幸福，使我在夕阳下过着多彩的生活。